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 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及财务数据更新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7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2〕020266 号）（以下简称“第二轮审核问询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保荐人及其他中介机构已完成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及核查工作，审核问询函回复及申请文件已结合公司 2022 年前三季度财务数据完成更新。现对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相关问题的回复予以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及其他相关文件。公司按照要求将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已更新财务数据的相关申报文件通过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至深交所。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七日